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炯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

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监管要求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，并据此编制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《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予以相应调整，回购价格由10.90元/股调整为9.90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16日